

(上接 149 版)
4.联系电话:021-31167522
5.邮箱:xiaochan.pan@smithcm.com
特此公告。

上海晶华胶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22日

上海晶华胶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第二季度主要经营数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3号行业信息披露》第十三号——化工》的要求,现将上海晶华胶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6年第二季度主要经营数据披露如下(均不含税):

一、主要产品的产量、销量及收入实现情况

主要产品	2026年4-6月产量(万平方英尺)	2026年4-6月销量(万平方英尺)	2026年4-6月销售收入(万元)
电子封装材料	2,383.22	2,388.98	18,254.89
工业密封胶材料	15,190.27	15,362.58	28,979.64
光学密封胶材料	580.09	585.39	3,766.63
化工封装材料(吨)	5,071.17	1,000.67	90.86
其他材料	6,682.23	9,436.76	5,127.22

注:1.化工封装材料产销单位为吨;
2.主要产品价格变动情况

主要产品	2026年4-6月销售价格(元/平方英尺)	2025年4-6月销售价格(元/平方英尺)	变动比例(%)	环比变动比例(%)
电子封装材料	7.69	7.38	4.18	13.26
工业密封胶材料	1.90	1.89	-0.52	4.80
光学密封胶材料	13.27	11.11	19.44	1.22
化工封装材料(吨)	9.69	9.03	7.33	30.32
其他材料	6.66	6.72	-0.92	-0.69

二、主要原材料价格变动情况

主要原材料	单位	2026年4-6月进货价	2025年4-6月进货价	变动比例(%)	环比变动比例(%)
丙烯酸	元/吨	4,878.48	5,717.17	-14.82	-4.08
环氧树脂	元/吨	12.83	12.27	4.56	-0.76
聚氨酯	元/吨	16.81	13.89	21.02	25.78
密封胶	元/吨	17.76	16.79	5.82	16.80
含银胶	元/吨	6.66	5.47	19.74	26.96
聚氨酯	元/吨	11.62	11.61	0.04	6.80
丙烯酸	元/吨	16.12	6.38	252.22	22.67
丙烯酸	元/吨	16.46	13.88	18.67	14.11

四、报告期内无其他对公司生产经营具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五、其他说明

以上经营数据仅供投资者及时了解公司生产经营概况之用,公司董事会提醒投资者审慎使用上述数据,谨防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晶华胶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22日

上海晶华胶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6年度对外提供担保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担保对象及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名称	本次担保金额(万元)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是/否)	是否在前次担保范围内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
江苏晶华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晶华新材”)	17,740.00	是	是	否
四川晶华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晶华新材”)	37,000.00	是	是	否
安徽晶华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晶华新材”)	3,000.00	是	是	否
晶华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晶华新材”)	1,000.00	是	是	否
晶华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晶华新材”)	1,000.00	是	是	否
晶华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晶华新材”)	1,000.00	是	是	否

●累计担保情况	担保金额(万元)	担保期限(月)	担保利率(%)	担保费用(万元)
晶华新材	17,740.00	12	4.8	0.80
晶华新材	37,000.00	12	4.8	1.80
晶华新材	3,000.00	12	4.8	0.15
晶华新材	1,000.00	12	4.8	0.05
晶华新材	1,000.00	12	4.8	0.05
晶华新材	1,000.00	12	4.8	0.05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的背景
为支持公司业务发展,根据其经营业务实际需要,上海晶华胶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上海晶华”全资子公司四川晶华、安徽晶华、浙江晶华、昆山晶华、北京晶华等分别与合作授信的商业银行开展了相关业务。自2026年5月8日至今,新增担保金额合计为51,504.88万元,公司在年度预计的范围内,为上述主体提供连带责任担保,签署相关担保协议。

(二)内部决策程序
为满足子公司经营需求,公司于2026年4月16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2026年5月8日召开2026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6年度对外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公司对子公司新增担保担保额度不超过100,481.71万元,2026年度公司对外担保总额最高不超过197,200.00万元,均为公司对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提供担保,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

年4月17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晶华新材关于公司2026年度对外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6)。

(三)担保进展基本情况

为支持旗下全资子公司生产经营及业务发展,2026年5月8日至今,在上述批准范围内公司发生如下担保: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方式	担保期限(月)	担保金额(万元)	担保利率(%)	担保费用(万元)	担保期限(月)	担保金额(万元)	担保利率(%)	担保费用(万元)
晶华新材	晶华新材	连带责任担保	12	17,740.00	4.8	0.80	12	17,740.00	4.8	0.80
晶华新材	晶华新材	连带责任担保	12	37,000.00	4.8	1.80	12	37,000.00	4.8	1.80
晶华新材	晶华新材	连带责任担保	12	3,000.00	4.8	0.15	12	3,000.00	4.8	0.15
晶华新材	晶华新材	连带责任担保	12	1,000.00	4.8	0.05	12	1,000.00	4.8	0.05
晶华新材	晶华新材	连带责任担保	12	1,000.00	4.8	0.05	12	1,000.00	4.8	0.05
晶华新材	晶华新材	连带责任担保	12	1,000.00	4.8	0.05	12	1,000.00	4.8	0.05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方式	担保期限(月)	担保金额(万元)	担保利率(%)	担保费用(万元)	担保期限(月)	担保金额(万元)	担保利率(%)	担保费用(万元)
晶华新材	晶华新材	连带责任担保	12	17,740.00	4.8	0.80	12	17,740.00	4.8	0.80
晶华新材	晶华新材	连带责任担保	12	37,000.00	4.8	1.80	12	37,000.00	4.8	1.80
晶华新材	晶华新材	连带责任担保	12	3,000.00	4.8	0.15	12	3,000.00	4.8	0.15
晶华新材	晶华新材	连带责任担保	12	1,000.00	4.8	0.05	12	1,000.00	4.8	0.05
晶华新材	晶华新材	连带责任担保	12	1,000.00	4.8	0.05	12	1,000.00	4.8	0.05
晶华新材	晶华新材	连带责任担保	12	1,000.00	4.8	0.05	12	1,000.00	4.8	0.05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方式	担保期限(月)	担保金额(万元)	担保利率(%)	担保费用(万元)	担保期限(月)	担保金额(万元)	担保利率(%)	担保费用(万元)
晶华新材	晶华新材	连带责任担保	12	17,740.00	4.8	0.80	12	17,740.00	4.8	0.80
晶华新材	晶华新材	连带责任担保	12	37,000.00	4.8	1.80	12	37,000.00	4.8	1.80
晶华新材	晶华新材	连带责任担保	12	3,000.00	4.8	0.15	12	3,000.00	4.8	0.15
晶华新材	晶华新材	连带责任担保	12	1,000.00	4.8	0.05	12	1,000.00	4.8	0.05
晶华新材	晶华新材	连带责任担保	12	1,000.00	4.8	0.05	12	1,000.00	4.8	0.05
晶华新材	晶华新材	连带责任担保	12	1,000.00	4.8	0.05	12	1,000.00	4.8	0.05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名称:晶华新材
被担保人类别:上市公司控股子公司
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晶华新材持股100%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1050000000000

(二)被担保人失信情况
被担保方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影响被担保人偿债能力的重大或有事项(包括担保、

抵押、诉讼与仲裁事项。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被担保方	银行	担保合同编号	担保期限	担保方式	担保金额	是否有效担保
晶华新材	宁波银行杭州分行	8,000.00	2026/08/01-2026/08/01	连带责任担保	8,000.00	是
晶华新材	农业银行上海支行	8,000.00	2026/08/22-2026/08/22	连带责任担保	8,000.00	是
晶华新材	招商银行上海支行	1,740.00	2026/08/16-2026/08/16	连带责任担保	1,740.00	是
晶华新材	中国银行成都分行	27,000.00	2026/08/17-2026/08/17	连带责任担保	27,000.00	是
晶华新材	招商银行上海分行	3,000.00	2026/08/06-2026/08/06	连带责任担保	3,000.00	是
晶华新材	宁波银行杭州分行	5,000.00	2026/08/01-2026/08/01	连带责任担保	5,000.00	是
晶华新材	招商银行上海分行	6,000.00	2026/08/12-2026/08/12	连带责任担保	6,000.00	是
晶华新材	中国银行上海分行	1,500.00	2026/08/05-2026/08/05	连带责任担保	1,500.00	是

四、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是为了支持其日常经营及业务发展,满足其融资需求,符合公司的整体发展战略,有利于公司的整体利益。担保金额符合公司及下属公司实际经营需要。
公司对被担保人的经营管理、财务等方面具有控制权,对其日常经营活动、资信状况、现金流及财务状况等信息能够及时掌握,担保风险可控;本次担保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董事会意见

本次担保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董事会认为,公司2026年度的对外担保预计能够为支持公司的发展,在对各子公司的盈利能力、偿债能力和风险等方面综合分析的基础上,经谨慎研究后作出的决定,本次担保风险在可控范围内。

六、累计对外担保总额及逾期担保的数额

截至2026年8月20日,除本次担保事项外,公司为子公司提供的担保担保金额共计96,309.92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公司净资产的比例为57.84%,无逾期担保。公司不存在对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情形。

上海晶华胶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22日

(上接 150 版)

一、审议以信息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相关会议决议公告于2026年8月2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

本次股东大会决议材料与本公告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

二、特别决议议案:议案1、2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1、2、3

4.涉及关联交易可能表决的议案:无

5.涉及关联交易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提案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录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录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详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相关说明。

(二)股东所选举票数超过其所拥有的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议案所投的选举票视为无效票。

(三)同一表决权出现现场、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所有股东账户下持有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持有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均分别作为各类别普通股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五)累积投票对所有议案均适用无法提交。

(六)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的议案方式,见附件二。

四、会议出席情况

(一)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或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须是公司股东。

类别	股数(股)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A股	600918	中泰证券	2026/08/21

(二)公司董事和高級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决议方法

1.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持本人身份证明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进行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还应持代理人有效身份证件、股东授权委托书进行登记。

2.非自然人股东派代表出席会议的,应持有效身份证件、授权委托书、执行事务合伙人/执行事务合伙人的有效证明进行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还应持代理人身份证明、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执行事务合伙人/执行事务合伙人的有效证明进行登记。

3.上述登记材料需两份原件并留存复印件一份,但自然人股东材料复印件须股东本人签字,非自然人股东材料复印件须加盖公章。

4.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可通过电子方式登记,但参会时须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原件;如以电子邮件方式登记,请务必在其上注明“中泰证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字样并留有有效联系方式。

(二)登记时间

2026年9月4日(星期五)上午9:00-11:30,下午14:00-16:30

(三)登记地点

山东省济南市高新区经十路7000号汉峪金融商务中心五区3号楼2803室

六、其他事项

(一)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山东省济南市高新区经十路7000号汉峪金融商务中心五区3号楼2803室
联系人:王;邵怀均
联系电话:0531-68889002
电子邮箱:zts@zts.com.cn

(二)本次会议交通及食宿费用自理。

特此公告。

附件:1.授权委托书

2.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21日

附件1

授权委托书
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先生(女士)代表本表(本人)出席2026年9月9日召开的贵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姓名/名称:
委托人持普通股票:

证券代码:601778 证券简称:晶科科技 公告编号:2026-069

晶科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担保对象及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名称	本次担保金额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是/否)	是否在前次担保范围内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
晶科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7,196.21万元	是	是	否

一、年度担保计划进展情况
(一)进展情况概述
1.为满足生产经营正常开展需要,晶科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晶科科技”)或其全资子公司为被担保入向金融机构申请融资提供担保,具体情况如下:

(1)公司全资下属公司Jinko Power Energy Holding, S.L.U.(以下简称“Jinko Power Energy”)已向西班牙的毕尔巴鄂银行(Banco Bilbao Vizcaya Argentaria, S.A., Spain Branch,以下简称“BBVA Spain”)申请本金为8,000万欧元的保函授信额度,该授信额度可由Jinko Power Energy及其下属公司共同使用。公司为上述授信额度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担保协议已签署。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7月2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6-067)。

在上述授信下,Jinko Power Energy全资下属公司Solar EL EDEN S.A.S.(以下简称“Solar EL”)向BBVA Spain申请开立了金额为11750万欧元比利亚比索的履约保函,本次开立后,Solar EL开立履约保函的金额合计为23750万欧元比利亚比索(折合约664万欧元),保函有效期至2031年1月1日;Jinko Power Energy全资下属公司Jinko BESS S.p.A.(以下简称“BESS 6”)向BBVA Spain申请开立了金额为16350万欧元比利亚比索的并开保函,保函期限为18个月。

(2)公司全资下属公司Jinko Power Energy已向BBVA Spain申请本金为300万欧元的流动资金授信,上述授信于近日获准延期1年,公司为上述授信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担保延期协议已签署。

2.为持续践行轻资产运营战略,公司全资子公司晶科电力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晶科电力”)对外转让了肥东县晶科光伏发电有限公司、肥东县晶临光伏发电有限公司(以下合称“目标公司”)100%股权,转让完成后,目标公司所属电站(即标的电站)仍接入公司旗下的其升压站设施输电上网,标的电站年所发电量25亿度使用,对应使用电费已包含于本次电站转让交易对价中。为保障标的电站后正常使用升压站,近日,公司、目标公司、升压站设施运营主体肥东县晶科光伏发电有限公司(公司全资下属公司,以下简称“肥东晶科”)及交易对方共同签署补充协议约定:

(1)若因肥东晶科配合其他电站接入升压站导致标的电站无法正常送电产生经济损失,由肥东晶科调后接入的电站项目公司承担损失;该等主体不承担的,由肥东晶科承担;肥东晶科亦不承担的,目标公司或交易对方有权向公司追偿。

(2)若因公司或肥东晶科原因导致目标公司使用升压站期限不足26年的,公司将以使用权总费用4,859.63万元人民币为基础,按比例向交易对方追偿标的电站未使用升压站期间对应的使用使用费,晶科电力以其持有的肥东晶科30.76%股权为上述追偿义务提供股权质押担保,直至质权人在主合同项下的主债权权利全部实现为止;肥东晶科以其持有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为上述追偿义务提供不动产抵押担保,抵押登记期限为26年。

(二)决策程序

公司于2026年12月26日召开2026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26年度担保计划的议案》,同意自该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公司及下属公司为合并报表内下属公司(含新设立、收购的下属公司)提供人民币95亿元(或等值外币)的新增担保额度(包括原有担保额度或续保)。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26年12月11日、2026年12月27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2026年度担保计划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131)及《2026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6-139)。

本次新增担保金额在股东会已批准的担保额度范围内,无须再次履行董事会或监事会审议程序。

(三)担保额度变化情况
本次担保额度调剂情况如下:

被担保人名	本次担保期限	本次担保金额	本次担保期限	本次担保金额	本次担保期限	本次担保金额	本次担保期限	本次担保金额
Jinko Power Energy	0/00	2,380.00	2,380.00	2,380.00	0/00	9,530.00		
Jinko Power Energy	0/00	4,860.00	4,860.00	4,860.00	0/00	63,000.00		
Jinko Power Energy	0/00	7,196.21	7,196.21	7,196.21	0/00	41,563.40		
合计	0/00	46,786.21	46,786.21	46,786.21	0/00	114,593.40		

注:担保余额根据担保的融资款项的实际放付时确定;担保相关数据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如有尾差,系四舍五入所致。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名称:晶科电力及主要财务指标详见附件。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公司为Solar EL、BESS 6、Jinko Power Energy提供担保的主要内容

1.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2.担保期限:担保公司为Solar EL提供担保的期限至2031年1月1日止;为BESS 6提供担保的期限为保函开具之日起18个月;为Jinko Power Energy提供担保的期限为担保延期协议签署之日起一年。

3.担保范围:主合同项下借款金额及债权人实现债权的费用等,债权人实现债权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仲裁费、公证费、律师费、差旅费、执行费、保全费及其他实现债权的费用。

(二)公司为肥东晶科提供担保的主要内容

1.担保方式:一般保证担保。

2.担保期限:直至目标公司的相关经济损失获得清偿,或者后接入的电站项目股权变更为交易对方指定的第三方且相关电站资产完整交付给交易对方,或者肥东晶科100%股权变更为交易对方或其指定第三方时止。

3.担保范围:因升压站接入其他电站导致标的电站无法正常送电造成目标公司的经济损失。

(三)晶科电力、肥东晶科为公司提供担保的主要内容